

证券代码：839201

证券简称：天昱园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杨博（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以“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公司拟将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合作。本次融资额度为 1,650 万元, 租赁期限 36 个月。本次融资租赁合作的具体条件与内容, 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彤及其配偶、股东杨润海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杨博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北京倍卓三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拟以“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3-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项规定: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 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